

成都信息工程大学教师教学发展与评估中心文件

教评中心发〔2016〕10号

成都信息工程大学 关于开展2016年本科课程建设评估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根据《教育部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评估工作的意见》（教高〔2011〕9号）、《教育部关于开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的通知》（教高〔2013〕10号）文件要求，按照学校本科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工作办公室的工作部署以及《成都信息工程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工作方案》的安排，为进一步加强学校本科课程建设，规范课程管理，深化教育教学改革，提高教学质量和教学水平，学校决定开展2016年本科课程建设评估工作，具体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评估原则

1. 以评促建，以评促改，以评促管，评建结合，重在建设；
2. 定量评价与定性评价相结合。

二、评估范围

涵盖学校公共基础必修课、公共选修课、学科基础必修课、专业必修课及工程基础课等，包括：

1. 全校平台性的公共基础必修课、公共选修课、学科基础必修课、专业必修课；
2. 工科专业的工程基础课（工程导论）；
3. 各专业以核心课程为主的学科基础必修课、专业必修课，以及纳入各级课程建设项目的部分选修课程。

三、工作安排

（一）前期动员（6月—7月7日）

学校开展课程建设评估前期动员工作，组织专项培训会，各教学单位应高度重视审核评估工作，清醒认识迎评工作面临的形势和任务，全面掌握本单位教学工作开展现状，积极准备开展自查自评工作。

（二）教研室自查和总结（7月8日—14日）

各教学单位对主管课程进行自查和总结，其中《成都信息工程大学2016年本科课程评估参评课程信息汇总表》（附件1）中所列课程为必查课程，由课程负责人牵头完成自评报告，自评报告要求详见《成都信息工程大学课程建设自评报告（模板）》（附件2），并准备好相关支撑材料。

（三）教学单位内部检查（7月15日—17日）

各教学单位对参评课程进行专项评估，听取课程负责人的汇

报，并对照自评报告及支撑材料，对参评课程逐一进行检查，提出整改意见。课程负责人根据教学单位内部检查反馈的意见，牵头完成自评报告及支撑材料的整改工作。

各教学单位将参评课程的评价结果填写在附件 1 中，并于 7 月 18 日前提交至教师教学发展与评估中心（纸质盖章版提交至行政楼 216 室教学评估与督导科，电子版发送至 pgk@cuit.edu.cn）。

（三）学校检查（7 月 18 日—19 日）

学校组织校外专家和校内专家成立专家组，分四个小组到各教学单位进行现场检查。检查时间及分组安排如下：

组别	检查时间	教学单位	专家组	联系人
第一组	18 日上午 09:00—12:00	资源环境学院	周激流 于世祥 陈敏 巨辉 王保志 邹书蓉 羊依金	方珍红
	18 日下午 14:00—17:30	计算机学院		
	19 日上午 09:00—12:00	大气科学学院		
	19 日下午 14:00—15:30	控制工程学院		
	19 日下午 16:00—17:30	体育部		
第二组	18 日上午 09:00—12:00	管理学院	敬枫蓉 余万伦 吴四九 王臣勇 彭莉莎 张恒 蓝鹰	赵静
	18 日下午 14:00—17:30	文化艺术学院		
	19 日上午 09:00—12:00	商学院		
	19 日下午 14:00—15:30	统计学院		
	19 日下午 16:00—17:30	物流学院		

组别	检查时间	教学单位	专家组	联系人
第三组	18日上午 09:00—12:00	电子工程学院	赖廷谦 贺盛瑜 何晋 王保强 李燕凌 王天宝 马尚昌	彭静
	18日下午 14:00—17:30	通信工程学院		
	19日上午 09:00—12:00	信息安全工程学院		
	19日下午 14:00—15:30	软件工程学院		
	19日下午 16:00—17:30	政治学院		
第四组	18日上午 09:00—12:00	应用数学学院	倪鸣 何建新 何科奇 朱世德 缪元怡 阎守华 杨韧	覃秋敏
	18日下午 14:00—17:30	外国语学院		
	19日上午 09:00—12:00	光电技术学院		
	19日下午 14:00—15:30	电子实验中心		
	19日下午 16:00—17:30	计算中心		

检查的具体流程如下:

1. 各教学单位重点围绕课程建设的整体情况、内部检查情况、建设规划等方面作 PPT 汇报, 时长控制在 30 分钟以内。(部分挂在职能部门的参评课程无需汇报, 只需提交课程评估相关材料。)

2. 各教学单位在参评课程中挑选 1 门典型课程, 由课程负责人或课程组成员作 PPT 汇报, 时长控制在 20 分钟以内。(选取汇报的典型课程, 原则上应是面向学生范围广、具有较大影响的课程、或在学生培养过程中发挥重要作用、或对人才培养目标的实

现起着重要支撑作用的课程，优先选择公共基础必修课程、专业核心必修课程。)

3. 专家组对自评报告和支撑材料进行查阅。为方便专家组查阅，请各教学单位准备自评报告和支撑材料纸质文档一式两份。

4. 专家组对相关问题进行质询和交流。

5. 专家组现场反馈评估意见和建议。

(四) 课程评估报告

学校根据课程评估各阶段检查情况形成《成都信息工程大学2016年本科课程评估报告》。

附件：

1. 成都信息工程大学2016年课程评估参评课程信息汇总表
2. 成都信息工程大学课程建设自评报告（模板）

教师教学发展与评估中心

教务处

2016年7月8日